

浅谈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签证对工程造价的影响及其控制

张邱野

重庆天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DOI号: 10.18686/bd.v1i4.285

[摘要] 建筑工程施工阶段加强施工现场签证管理,可以有效控制工程造价,节约建设投资。并且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签证经过承发包双方书面确认,可直接成为双方办理竣工验收、结算、索赔等工作的依据,直接关系到承发包双方的切身利益,是控制建设工程造价;提高投资效益的重要途径。本文分析了建筑工程施工签证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论述分析了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签证对工程造价的影响及其控制。

[关键词]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签证;问题;工程造价;影响;控制措施

基于各种因素的影响,在建筑工程建设过程中,经常会发生签证现象,据有关统计表明,建筑工程结算中,通过施工现场签证所增加的造价占整个工程造价的5%~20%左右。可见加强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签证管理,是有效控制工程造价,提高建筑工程经济效益的重要手段。

1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签证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签证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主要有:(1)建设单位问题,甲方代表及监理人员,往往由于缺乏技术经济方面的知识,对预算和定额的有关规定不熟悉,所办理的签证内容不符合预算计价的规定,还有不应签证的项目,却盲目办理了签证。甚至,违背定额规定作重复计价签证,给工程结算带来很大困难。甲方代表办理签证工作不及时,该签证的内容只口头承诺,不及时办理,甚至故意推诿,影响了签证的质量;有的人责任心差,对签证工作不认真对待,对于双方责任不清的问题,不是积极的调查研究,实事求是的认真解决,而是采取得过且过,过后不认帐的态度;还有,签证单由施工单位随意填写;甲方既不调查也不核实,马马虎虎只管签字,致使工程结算时无法核定签证价款。(2)施工单位问题,为取得更高利润为目的,签证时巧立名目,弄虚作假,钻甲方代表及监理人员不懂预算的空子,有意歪曲定额规定,以争得签证;有的以少报多,蒙哄欺骗,高估冒算;个别人还以行贿手段,骗取签证。也有的施工企业,由于管理人员素质较差,对签证的文字表达不准确,有的该办签证的没有办理,等工程结算时,缺少签证手续或虽有签证但文字表达不清,给施工单位造成不应有的经济损失。

2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签证对工程造价的影响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签证对工程造价的影响表现为:(1)重复签证对工程造价的影响。有的内容已经包括在定额工作内容中,签证认可就使得重复计价。如挖湿土定额中已经包括抽水台班,但仍有签证认可抽水台班多少;有的工作内容已被包括在综合间接费中,如工完料尽,建筑场内的垃圾清理费用已包含在间接费中,但仍有签证垃圾清理工日,更

有的是对中标承包价中已包括的内容重复签证。(2)该签证的而未签证,对工程造价的影响。有一些签证,如零星工程、零星用工等发生的时候就应当及时办理签证。特别是市政、绿化等工程在施工过程中随意改动部位比较多,既无设计变更通知,也不办现场签证,以致结算时发生纠纷。(3)用词模棱两可对工程造价的影响。签证单中的资料记载不详,用词不规范,含糊不清,模棱两可,计算费用的依据不足,无法计算应发生的费用,操作性差。其一,计算依据不足。如签证单描述:挖运土石方150立方米,是土方还是石方,或者是土方、石方各占多少,人工挖土还是机械挖土,挖出的土石方怎么处理,运距是多少,运输机械是什么,均没说清楚。其二,叙述不详细。如签证单描述:某挖土机为旧设备。设备来源、运输距离、运输设备等均未交代清楚,给核算带来很大难度。

3 加强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签证控制的措施

3.1 建立健全签证内容审核制度。建筑工程施工现场代表与造价管理人员充分结合,使造价人员参与工程项目建设,有效避免由于签证的准确性、可操作性差给工程结算带来的麻烦。签证内容应实事求是,数据准确,并不得超出应签证的范围。如对于材料签证,就应将材料名称、规格、品种、质量、数量、产地、单价内涵、供料方式、时间、地点等表述清楚。这就要求建设单位建立明确的审核制度,做到签证形式合法、内容实事求是,手续齐备,不该签的坚决不签,维护签证的严肃性。

3.2 严格把控施工现场签证手续关。建筑工程建设施工过程中,需要确定现场签证的管理程序,明确责任、明确签证占总造价的额度,明确签证由谁签字有效,盖哪个章有效,做到分级把关,限额签证。这样做,既能避免工程师只管签证,不算经济帐的现象,又能促进工程师提高业务素质和工作态度。一方面工程师要熟悉掌握工程造价管理、预结算及合同文件和有关规定,防止对不应该签证的项目盲目签证;另一方面工程师还要深入施工现场及时了解情况,认真核实现场签证,维护建设单位的利益,防止施工单位弄虚作假

假,以少报多,乱签证。

3.3 施工现场签证要及时。在建筑工程施工过程中,对于属签证范围的内容,一般由施工单位负责收集相关资料和填写。首先由负责现场施工的施工单位技术人员做好工程量的确认,如存在合同内不包括的施工内容应及时通知建设单位或监理工程师,将需要办理现场签证的内容落实清楚;然后上报,先经现场监理工程师审核签字盖章,再由建设单位现场管理人员复核后签字盖章;最后施工单位的预算人员审核现场签证的内容是否清楚完整、手续是否齐全。如果手续不齐全,应当及时督促施工人员补办手续。并且,预算人员应当及时地编制现场签证的工程造价作为办理工程结算的依据。对于施工中发生的现场签证事项,施工单位应及时办理手续,尽量做到一次一签证,一事一签证。同时,建设单位还应当在现场签证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签证要有依据,不得随意签证,送审之后不得签证。凡是在审

计过程中办理的后补签证,建设单位和工程造价审计单位均不予认可。

4 结束语

综上所述,施工现场签证作为建筑工程建设的重要内容,在建筑工程施工过程中经常发生,因此制定有效的现场签证管理制度,规范工程建设的现场签证管理工作,使现场签证程序有法可依、有章可循,才能严格控制工程造价以及提高建筑工程的经济效益。

参考文献

- [1]于明霞.论现场签证影响工程造价的问题[J].西部大开发(中旬刊).2010
- [2]田笑研.论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对控制工程造价的影响[J].金山.2011
- [3]杨晓鹏.浅谈建筑工程签证对工程造价的影响[J].建筑工程技术与设计,2015